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王民珍
電話：049-2222106-1382
電子信箱：wmj6526@ntes.ntct.edu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草屯鎮草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0460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80000A_1140046032_ATTACH1.pdf、376480000A_1140046032_ATTACH2.odt)

裝

主旨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「114年度中小學藝術領域教案徵選計畫」，請轉知學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4年2月20日藝演字第114030004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呼應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之「數位內容充實計畫」，故辦理旨揭徵選計畫，預計選出30件。

三、本徵選計畫重點摘述如下：

線

(一)徵選對象及資格說明：

1、現任於已立案之公私立高級中等(含)以下學校、跨校之教師或教師團隊。

2、教師或教師團隊須符合同(跨)校現任教師(含正式專任教師、代理教師、代課教師、兼任教師)、主任、校長或或實習學生之資格。若為教師團隊，每團隊至少2名，至多4名，並共同推舉1名代表人領取稿酬費。

教務處　收文:114/02/21
1140000870　有附件

(二)徵選類別與重點說明：

1、須符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領域課程綱要的內涵，徵選類別藝術單領域/單科或跨領域，請擇一報名：

(1)藝術單領域/單科的教學方案。

(2)藝術跨領域教學方案：例如議題、專題、主題導向的藝術教學。

2、參考重要資源：無論藝術單領域/科目或是跨領域教學方案請依據課綱與學生身心發展，設計更貼近生活情境、覺察與解決當前問題的方案。請參加徵選者參考。

3、鼓勵提供教學方案模組(如有此項尤佳)：參加徵選教學方案包含教學方案設計、學習單或學習任務、評量方式與工具、相關簡報、使用之數位工具或生成式AI名稱版本者，如「課程包」模式，以利推廣與應用。

(三)繳件時間及上傳平臺：

1、即日起至114年5月30日（星期五）止(寄送正本以郵戳為憑)。

2、該館藝拍即合平臺(以下簡稱藝拍即合平臺)。網址為https://1872.arte.gov.tw/index.aspx。

3、請依藝拍即合平臺「上傳教案」之欄位填寫，並將相關表件連同影音檔案於繳件期限內上傳至藝拍即合平臺（便民服務－藝文資料庫－教材教案查詢－上傳教案或會員中心－教材教案管理－上傳教案）。

(四)其他項目包含徵選內容及格式規範、注意事項、審查方

式與原則、發放稿酬及證明及相關附件等。

正本：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、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2/21 12:49:57